

贺州建设

城乡规划

【城市总体规划编制】 2015年，通过“多规合一”试点，在贺州市探索构建“1+3+X”空间规划体系，做到全市“一本规划，一张蓝图”。目前“1”即《贺州市发展总体规划（2016—2030年）》，已完成初步成果并上报国家发改委和环保部审查；“3”即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环境保护规划；“X”即林业、矿产、交通、水利等其他空间类规划，编制工作也正在有序推进。

继续推动生态新城和一江两岸规划编制、贺州市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粤桂示范区总体规划、旺高工业区总体规划等规划的编制。贺州市生态新城概念性总体规划、核心区城市设计、控制性详细规划已通过贺州市城市规划专业审批委员会（2014年第8期）审议，贺州“一江两岸”概念性总体规划及核心区城市设计、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方案已通过贺州市城市规划专业审批委员会（2015年第2期）审议，贺州市大钟山公园总体规划及修建性详细规划已于2015年8月6日获得批复，火车站综合交通客运枢纽工程项目设计方案已于2015年10月29日获得批复。

2015年，贺州市共完成燃气、电力、道路、供水、电信、排水等市政工程规划许可审批19项，项目选址意见书13项，方案设计审查23项，出具平面规划图与用地红线图46项，完成11项市政规划争议核实与协调工作。贺州市规划局负责组织的市城区

地下综合管廊规划和排水防涝综合规划编制工作进展顺利，并会同市气象局完成贺州市城区暴雨强度公式修编工作。

2015年，完成粤桂县域经济产业合作示范区45平方千米1:500地形图测绘，示范区总体规划也已编制完成，原则通过专家审查会审查，示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正在进行编制。2015年以来，贺州市规划局审查园区总规1项，控制性详细规划4项，项目规划设计方案7项，已批复方案1项。

【村镇规划编制】 在2014年基本完成17个重点镇总体规划修编的基础上，督促贺州市各县（区、管理区）按照2015年贺州市委、市政府召开的全市重点镇工作会议提出的新要求尽快完善总规成果的评审、修改完善和报批程序。督促指导各县（区、管理区）认真推进4个乡镇控制性详细规划和16个自治区级传统村落规划编制及报批工作。

【规划实施与管理】 2015年，贺州市起草了《贺州市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条件核实内容及办理程序》《贺州市城市规划区建筑工程违建处理办法》。针对贺州市以前对地下或半地下建筑的顶面及屋顶绿地面积计算规则尚未明确的问题，提出具体计算办法，以解决建设项目相关绿地面积无法明确的问题。研究制定了《贺州市全地下或半地下建筑的顶面及屋顶绿地面积计算办法》并在2015年第一次市规委会审议通过。正在组织人员对《贺州市城市规

划技术管理规定》进行修编，为确保规划管理规定能够科学指导贺州市的城市规划建设工作，多次征求专家和市直各相关部门的意见。目前，正在按照编制规范性文件的程序和要求推进该项工作。

2015年，为配合国土部门的土地供应，出具61项规划设计条件。完成私人危旧房改造审批25户。完成城市花园广场规划建筑方案设计、贺州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八步三区改造项目供电小区子项目、恒润·万象广场建筑设计详细规划方案等50个项目建设方案报批工作。同时依法依规办理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前审查手续。审核签办59个项目选址，合约1728公顷；核发48个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合约221.47公顷；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37份，总建筑面积达47.15万平方米；核发非建筑类规划许可证12份。完成建筑工程规划条件核实项目公建6项，个人住宅规划验收共58户。

（贺州市规划局）

城市建设与管理

【市政公用事业】 一是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EMC），引资2400万元，政府“零投入”对城区39条主、次干道高压钠灯6000多盏进行LED节能改造。截至2015年底已完成改造1783多盏，安装智能监控终端13台。二是采用PPP模式实施贺州市循环经济环保产业园建设。该项目总投资5.25亿元，包括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污泥处理处置中心、医疗废弃物处置中心、餐厨垃圾处理设施、渗滤液处理站、建筑垃圾集中处置中心等项目建设，目前已签订了特许经营协议，完成投资4000万元。三是搭建融资平台，引入湖南博世科华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与市城投集团出资组建新公司，实施城区排洪污水收集管网及河道治理项目、旧城区污水管网改造一期工程、城区19条主要道路提质改造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工程等项目建设，总投资7亿元。截至年底已建设污水管网82千米，消除城区污水直排口12个。四是以“PPP”合作模式推进第十届广西（贺州）园

林园艺博览会项目。已完成总体工作方案制订和选址，征地拆迁各项工作已开展。

【排污设施建设】 2015年，贺州市全面完成自治区下达的160.90千米污水管网建设任务，其中城区完成82千米，超额完成任务；实施总投资3500万元的排洪河截污管网建设工程；实施消除城区生活污水直排口工程，已将贺江北面3个污水直排口接入江北污水收集主管网，江南面3个直排口正采用分布式污水处理工艺进行截污；实施光明路富裕片区、光明路环保小区片区、前进路工农巷片区等旧城区的排污管网建设、改造项目，解决旧城区排污问题；开展江南鹅塘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前期工作。

【城区供水设施建设】 2015年，贺州市完成了担杆岭水厂二期工程，于6月10日正式通水试运行，并同时关停了河南水厂，确保城区供水全部使用龟石水库的源水；完成了城区给水管网改扩建一期工程，二期工程已完成投资600万元；担杆岭第二水厂工程，已完成立项审批等前期工作；望高至担杆岭水厂原水输水管道建设工程完成投资8300万元，累计埋设管道16.044千米，约占总量的74.29%。

【市政道路设施建设】 2015年，贺州市投入1000万元实施道路和人行道的维修工程，投入520万元完成了8个路口交通信号灯系统建设工程；积极推进公共自行车建设及增加城区停车泊位，制订《贺州市城区停车泊位规划设置方案》，拟在市城区增加停车泊位2123个，以缓解停车难问题；全年检查维护、维修路灯6005盏次、线路长142千米，路灯设施完好率95%以上，主要道路亮灯率98%以上。同时，投入36.75万元对新兴南路、星光路、市实验中学旁道路残损和无灯路段进行更新安装路灯，共安装LED路灯79套87盏并投入145万元对主要道路路灯进行更新改造。

【环卫设施建设】 对城区主次干道、公共场所垃圾

箱、果皮箱进行整治，拆除残损破缺果皮箱96个，新安装果皮箱700多个；在贺江两岸、排洪河、城乡结合部新放置钩臂车大箱20个。同时，合理规划、建设移动公厕3座，缓解了城区公厕不足、分布不合理的问题。

【城区市容市貌管理】 一是城区划分为29个保洁区域实行16小时清扫保洁工作制，同时，每天安排7台高压洗扫车、2台扫地车从4:30至22:30对主要路段进行清扫作业。对于新接管的景观大道、南环路、西环路、光明大道等道路，通过公开招标，向社会力量购买清扫保洁服务，清扫保洁面积70多万平方米，占道路清扫保洁面积的30%左右。二是每天安排6次洒水除尘作业和3次清扫作业治理扬尘，冲洗城区主要街道面积约165万平方米，组织清运泥沙、建筑垃圾、杂物等185.7吨，购置了2辆抑尘车在城区不间断抑尘作业。同时，严厉查处违规运渣、撒渣等污染道路行为，协助相关部门查处违法车辆1103起，处罚380起，有效遏制了大货车、渣土车随便入城和沿路抛洒的现象，有效提升空气质量，城区大气PM10的含量为60微克/立方米以下，达到了自治区确定的治理目标。三是牵头组织协调各责任单位整治“五乱”，连续出动执法人员2700多人次、车辆860多辆次，下发整改通知3500多份，播放宣传广播19700余次，清理占道经营和市场外溢摊贩8331人次，教育疏导占道经营商户8620家次，拆除大型广告灯箱6个，暂扣占道物品336车次。

【园林绿化建设】 2016年，贺州市制订并实施了《贺州大道及部分重点节点、景观绿化提高，改造设计方案》，完成了贺州大道交平安路、鞍山路、太白路等4个节点的景观改造工程，提升城区主要道路绿化彩化景观效果。投入60多万元补种了南环路、八达路、六路转盘、迎宾大道、建设路等路段的绿化植物。在对绿化带淤泥及陈年垃圾、杂草进行全面清理的基础上，对建设路、贺州大道、南环路等主要道路的绿化带路缘石进行全面检修、更换，清除了绿地上的违规广告牌。制订《贺州市承

办第十届广西园林园艺博览会总体工作方案》，启动广西园博园项目，完成项目选址，目前，正开展征地拆迁工作。圆满完成了第六、第七届广西园博会贺州园建设任务，获得了筹委会颁发的组织银奖。

【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2015年，贺州市开展市政行政审批事项清理及提速增效工作，取消非行政许可事项2项，调整为其他行政权力6项，对保留的34项行政审批事项的操作规范进行了相应的修改，全年政务服务窗口累计办理行政审批事项31件，办结率及无差错率达100%，全年被评为四星级窗口。

【燃气行业监管】 2015年，贺州市共核查燃气企业13家，检查燃气经营、使用场所129家，下发停业整改通知书125份，制止天然气公司违规开工、开挖行为4起。

(赵 贇)

【重大项目建设】 2015年，贺州市人民政府下达城建投资任务为99亿元，截止到2015年12月28日，已完成投资99.51亿元，占全年任务的100.52%。市级层面统筹推进重大项目有15个，总投资为89.25亿元，2015年计划完成投资为11.96亿元，其中新建项目有3个，续建项目有12个。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市级层面统筹推进重大项目已完成投资11.99亿元，占全年任务的100.23%。

【重点建设项目选介】 **城东新区路网工程** 属续建项目，资金来源是政府投资，位于贺州市八步区灵凤村，总投资33000万元。建设道路有大兴路、松木岭路、鞍山东路、乐业路、滨泰一路、滨泰二路、南苑路、灵凤路、平安东路、太白东路、江北中路、桃源路、工达路等13条城市道路，线路总长22千米，设计道路红线宽度分60米、40米、30米、26米。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完成投资15775万元，预计2016年完成投资7200万元。

贺州华润循环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工程 属续建项

目，城市道路，总长16979米，包括工业大道A段、工业大道B段、横B路、横D路、井山大道、大深坝路、横C路等18条道路，路基红线宽14—40米，总投资70397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完成投资19920万元。

贺州桂东汇豪国际城 属续建项目，“贺州桂东·汇豪国际城”项目位于贺州市核心区，资金来源是企业自筹，总投资约120000万元。总用地面积15.83公顷，总建筑面积69.4万平方米。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完成投资92986.5万元。

帝景湾 属续建项目，位于贺州市江北东路，是贺州市广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兴建的商住小区，资金来源是企业自筹，项目用地87570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1967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46888平方米，项目总投资6000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完成投资35326.57万元。

恒康嘉园(原数码城)项目 属续建项目，由贺州市恒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资金来源是企业自筹，项目位于贺州市体育中心东侧、北接八达西路、南接建设西路，项目占地面积约3.08公顷，总建筑面积约9万平方米，总投资约1500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项目已完工。

远东国际城南组团 属续建项目，东临建鞍路，南临江北中路，西临灵峰南路，北临国贸路。项目用地面积6.328公顷，总投资75000万元，资金来源是企业自筹。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完成投资41067万元，预计2016年完成5000万元。

湖广大市场工程 属续建项目，建设占地约33.34公顷的专业市场及配套设施，总投资210000万元，资金来源是企业自筹。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完成投资54635万元。

贺州嘉年华家庭项目 属续建项目，项目净用地面积50482.8平方米，总投资70000万元，资金来源是企业自筹。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完成投资35600万元，预计2016年完成15000万元。

在美·官城 属续建项目，房地产开发建设，总建筑面积约108000平方米，其中，计容积率面积约86000平方米，半地下室约22000平方米。总投资

23000万元，资金来源是企业自筹。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完成投资14470万元。

绿洲家园工程 属续建项目，占地约42.34公顷，建设4000多套限价房，总投资13800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完成投资129700万元，预计2016年竣工。

金水湾花园 属续建项目，占地面积61152平方米，建筑面积约207206.86平方米，总投资3500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完成投资33000万元，预计2016年竣工。

城东新区公租房建设工程 属续建项目，总建筑面积为79292平方米，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为65366平方米，地下室总建筑面积为13926平方米，项目总投资18413万元。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建设、室内简单装修、室外场地平整硬化绿化、排水排污工程、居委会、物业用房、老少年活动中心用房。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完成投资9150万元。

贺州市经济适用房光明花园二期工程 属续建项目，项目位于江南新城汽车总站旁，二期工程总建筑面积10.25万平方米，规划建设688套住房，总投资1950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完成投资7100万元。

贺州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八步二区改造项目 属续建项目，安置住户1175户，建筑面积16.2万平方米，总投资7212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完成投资50127.14万元。

贺州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八步三区改造项目 属续建项目，安置住户800户，建筑面积5.64万平方米，包括3个安置区：供电安置区、信都安置区和桂东(桂东技校)安置区，总投资2989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完成投资4126.88万元。

火车站站前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属新建项目，安置住户1000户，建筑面积12万平方米，改造区域“七通一平”、安置区域新建安置房、道路以及公共交通、供水、供电、供气、通讯、污水与垃圾处理等市政基础设施和商业、教育、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设施，总投资74756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完成投资2920.29万元。

村镇建设

【概况】 2015年，贺州有建制镇41个，集镇12个，村庄8241个（其中村民委员会705个）。建制镇镇区占地面积3989.65公顷，集镇镇区占地面积424.10公顷，村庄占地面积28361.67公顷。建制镇建成区有户籍人口19.82万人，暂住人口2.76万人。集镇建成区有户籍人口2.25万人，暂住人口0.10万人。村庄有户籍人口190.29万人，暂住人口2.51万人。

2015年，贺州有722户建制镇居民建设新房，住宅竣工面积19.11万平方米（其中混合结构建筑面积18.95万平方米，占100%）。建制镇公共建筑竣工面积11.93万平方米，生产性建筑竣工面积4.22万平方米，建制镇建设完成投资3.86亿元，其中住宅完成投资1.44亿元，公共建筑完成投资1.53亿元，生产性建筑完成投资0.39亿元，市政公用设施完成投资0.51亿元。截至2015年底，全市建制镇住宅面积591.47万平方米（其中混合结构建筑面积401.47万平方米，占68%），人均居住面积29.84平方米。

【村镇公共设施建设】 2015年，贺州市建制镇公用设施完成投资0.39亿元，其中自来水设施完成投资795.9万元，道路完成投资1628.5万元。建制镇有自来水厂25个，日供水能力9.6万吨，年供水总量974.8万吨；有41个镇普及自来水，受益人口16.55万人，建制镇供水普及率83.49%。建制镇拥有道路441.24千米，桥梁117座，排水管道85.3千米。通电建制镇41个。建制镇绿化覆盖面积358.64公顷，绿地面积166.58公顷，公园绿地面积14.36公顷。建制镇生活垃圾年处理量9.64万吨，有生活垃圾中转站21座，有环卫机械车辆191台，公共厕所82座。

【农村危房改造】 2015年，贺州市完成自治区下达贺州市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合计为21000户，其中八步区4200户、钟山县2800户、昭平县4200户、富川瑶族自治县6600户、平桂管理区3200户。各级政府投入资金38998万元。2015年中央、自治区、市、县配套资金总额为24346.8万元，其中中央补助16392万

元，自治区补助资金16068万元，市级配套资金3150万元，县级配套资金3388万元。各级补助配套资金已经全部足额到位，并按改造进度分批拨付到农村危改户帐。

建筑业

【概况】 2015年，贺州市共有73家建筑企业，施工企业一级资质1家，二级资质企业12家，三级资质企业44家，监理企业1家，商品砼企业11家，工程检测企业4家。其中，三级资质升二级资质企业1家，新增三级资质企业1家，新增商品砼企业1家。完成建筑业总产值15.11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9.1%，增加值61.81亿，同比增长7.9%。

【建筑市场秩序规范管理】 2015年，贺州市共开展层级监督检查4次，共抽查了191个项目，发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隐患停工整改通知书25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130份。下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生产动态扣分通知书264份。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 2015年，贺州市被列入“严管重罚”名单的工程共有114个（次），其中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的有16个，下发整改未回复的项目有13个，下发停工通知书的项目有33个。

【建设业人员培训】 2015年，贺州市共组织企事业单位关键岗位等人员培训2期，培训人员660人次，强化管理人员素质，提升人员技能水平。全市深入开展“企业服务年”各项工作，指导企业升级，完成建筑企业增项1家次，新增企业2家，目前房建总承包二级及以上企业12家。

【建筑业评优】 2015年，贺州市各在建工地开展创建安全文明工地和安全标准化工地等活动，绿洲家园B11#、B12#楼、平桂高级中学整体搬迁项目三期工程（图书馆、体艺馆、体育馆、相关配套设

施)、绿洲家园小区A2#-9#楼、平桂高级中学整体搬迁项目二期工程(学生宿舍1#、2#楼、食堂、综合楼)、绿洲家园B21#楼、贺州市城东新区公租房项目1#、3#楼建设工程、富旺半岛花园(Ⅱ标2#、3#楼及地下室工程)等7个工程被评为自治区建筑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建设领域“清欠”工作】 2015年,贺州市加大防止拖欠工程款工作力度,切实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开展解决拖欠工程款、民工工资专项治理工作。会同劳动部门开展拖欠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工作。全年受理投诉101起,解决农民工工资纠纷1111.09万元,涉及人数1235人。

住房与房地产业

【概况】 2015年,贺州市有房地产开发资质的企业共55家,全市全年立项、开工的房地产项目54个,开发总量295.61万平方米,总投资约161.74亿元,已开工项目共54个。2015年,贺州市批准商品房预售面积103.86万平方米,商品房销售面积86.13万平方米,同比增长22.1%;销售金额24.08亿元,同比增长42.06%。商品房销售均价2796元/平方米。其中,商品住房销售面积71.0747万平方米,商品住房销售均价2575元/平方米。

【房地产市场】 2015年,贺州市完成开发建筑面积85.71万平方米,完成投资19.89亿元,同比增加46.3%和减少16.45%。完成销售86.13万平方米,同比增加22.07%,市内商品住宅销售均价2575元/平方米,商铺物业销售均价3838元/平方米。

【保障性住房管理】 2015年,自治区下达贺州市年度住房保障工作目标任为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住房25675套(户)、基本建成4000套、分配入住3500套、新增发放租赁补贴140户。截至年底,2015年贺州市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项目实物新开工25885套,完成年度实物开工25675套目标

任务的100.82%;基本建成4549套,完成年度基本建成4000套目标任务的113.73%;分配入住6658套,完成年度分配入住3500套目标任务的190.23%。全市新增发放租赁补贴261户,完成新增发放租赁补贴140户目标任务的186.43%。2015年贺州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含历年续建结转项目)年内完成建设投资13.19亿元。

【白蚁防治】 2015年,贺州市签订白蚁防治合同171宗,防治面积84.4万平方米,施工率达100%。完成灭治合同147项,建筑面积65.67万平方米。

(莫积乾 黄玲)

【住房公积金管理】 2015年,贺州市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的职工人数83417人,同比增长2.93%,参加率89.65%;实际缴存职工81094人,同比增长3.34%;归集额90954万元,同比增长42.31%;提取额51883万元,同比增长62.27%。共为2751户职工家庭发放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58276万元,同比增长43.58%;占缴存余额比例(个贷率)为76.75%,同比增加6.17个百分点;贷款逾期额1.48万元,逾期率为0.009‰,远低于自治区下达0.3‰的业务考核指标。增值收益5994万元,同比增长83.57%;收益率3.02%,同比增加1.02个百分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贺州市住房公积金缴存总额405281万元,同比增长28.94%;缴存余额217965万元,同比增长21.84%。提取总额187316万元,占缴存总额的46.22%。贷款总额251111万元,同比增长30.22%;贷款余额167287万元,同比增长32.49%。

【住房公积金建制扩面工作】 2015年,贺州市充分发挥国有商业银行与工业企业紧密相连的优势,将开展住房公积金建制扩面工作列入《2015—2016年住房公积金存贷业务委托协议》,在全区14个市中率先依托工行贺州分行、农行贺州分行、中行贺州分行、建行贺州分行等4家受委托银行开展建制扩面工作。2015年各受托银行共完成建制扩面任务49

家，新增缴存人数431人，缴存金额38.68万元。

【住房公积金补缴】 2015年，贺州市全力督促全市三县两区落实历年财政补助行政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欠缴部分资金的补缴工作，三县两区全年共补缴22889万元，消化欠缴总额的65.23%。其中，八步区1506万元，钟山县8238万元，富川县8046万元，昭平县3000万元，平桂管理区2099万元；钟山、富川两县全部消化2014年度以前财政补助部分欠缴数。

【异地贷款业务】 异地就业缴存职工在贺州市辖区内购买自有产权住房的，在符合贺州市其他贷款条件下，可持就业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缴存

证明和无住房公积金贷款证明，在贺州市申请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2015年共发放住房公积金异地贷款75户，金额1811万元。

【一站式服务模式】 2015年，邀请受委托的工行贺州分行、农行贺州分行、中行贺州分行、建行贺州分行等4家国有商业银行进驻中心信贷服务大厅，开启受托银行进驻信贷服务大厅一站式服务模式，将贷款审批、签订贷款合同和抵押合同3个环节合并为一，实行一次性办结。2015年，服务大厅承诺件当月办结率100%，承诺件办理提速100%，群众满意率100%。

(罗政 杨海 周萍)